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土地工務運輸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## 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2 月 21 日第 200/E131/VI/GPAL/2018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18 年 2 月 9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2 月 2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目前，絕大部分個案仍存在司法訴訟，因此需待司法訴訟完結後，政府才可正式開展《城市規劃法》所訂定的規劃工作。
2. 對於已宣告批給失效的土地個案，土地工務運輸局會按《土地法》以及其他適用法例的相關規定執行勒遷。對於成功收回的土地，將會按照其具體位置、面積和周邊客觀環境情況，作出適當的規劃利用。如條件合適，必定會優先考慮用作興建公共房屋及公共設施。
3. 政府會嚴格按照《土地法》及相關土地批給合同的規定，開展土地管理工作。此外，亦會繼續嚴厲打擊非法佔用國家土地的行為，倘發現違法情況會即時發出禁令，並開立案卷跟進。現時公眾可透過“地籍資訊網”查閱包括業權狀況、利用期等土地資料，而本局現階段沒有進行土地業權全面排查的計劃。

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

李燦烽

二零一八年二月廿七日